

二〇一一年秋季全時間訓練信息綱目

總題：

經歷、享受並彰顯基督

第三十九篇

在帖撒羅尼迦前書裏

使我們在聖別上無可指摘，
並使我們的靈、魂、體蒙保守得以完全

讀經：帖前三13，五23~24

壹 我們要為着召會生活過聖別的生活，就需要主使我們的心得以堅固，在聖別上無可指摘（在聖別上無可挑剔）—帖前三13：

- 一 心是人裏面諸部分的總匯，是人的總代表，是他的行動機關：
 - 1 我們的心是由我們魂的各部分—心思、情感、意志（太九4，來四12，約十四1，十六22，徒十一23）—加上我們靈的一部分—良心（來十22，約壹三20）所組成。
 - 2 我們的心及其在神前的光景，與我們靈、魂、體在神前的光景，其間的關係是生機的、內裏的、密不可分的：
 - a 當我們的心活躍時，運用靈纔有用；人的心若是無所謂，靈就被關在裏面，無法施展其能力—太五3，8，詩七八8，弗三16~17。
 - b 魂是人位的本身，而心是採取行動的人位；心是我們全人行動的機關，行動的執行者。
 - c 我們物質身體的活動和行動依賴我們物質的心；照樣，我們的日常生活，我們如何行事為人，乃在於我們有何種心理的心。
- 二 心是生命的進出口，是生命的『開關』；心不對了，靈裏的生命就受了阻礙，生命的律也就不得自由運行，不能通行無阻，而達不到我們全人的各部分；生命雖然有大能，但這大能，卻受我們小小之心的控制—箴四23，太十二33~37，參結三六26~27。
- 三 神是不改變的一位，但按着我們天然的出生，我們的心在與人、與主之間的關係上是善變的一參提後四10，太十三3~9，18~23。
- 四 按照一個人天然、屬人的生命，沒有一個人有堅定的心；因為我們的心太容易改變了，所以它一點也不可靠—耶十七9~10，十三23。
- 五 我們的心有可指摘，因為我們的心刻變時翻；不改變的心就是無可指摘的心—詩五七7，一〇八1，一一二7。
- 六 在神的救恩裏，心的更新是一次而永遠的；但在我們的經歷裏，我們的心不斷在更新，因為它是善變的一結三六26，林後四16。
- 七 我們的心是善變的，所以需要被聖別的靈不斷的更新，好使我們的心在聖別的光景裏，就是在一種分別歸神、被神佔有、被神據有、並被神浸透的光景裏，得堅固、得建立—多三5，羅六19，22。
- 八 我們要成為『那些被聖別的』，過為着召會生活的聖別生活，就必須與『那聖別人

的』內裏的運行合作，對付我們的心一來二11，詩一三九23～24：

- 1 神要我們的心軟—結三六26，太十三4，19，林後五14，參出三二9，耶四八11。
- 2 神要我們的心清—太五8，詩七三1，25，耶三二39，詩八六11下，提後二22，提前一5。
- 3 神要我們的心愛—詩四二1～2，歌一1～4，林後三16，帖後三5，英詩五四六、五四七首（中文未譯），弗六24，約十五9～10，二一15～17，太二六6～13，約壹二5。
- 4 神要我們的心安—徒二四16，約壹三19～21，來十22，約壹一7，9，提前一5，腓四6～7，西三13～15。

九 當我們被聖別的靈不斷更新，使我們的心得堅固，在聖別上無可指摘時，我們就漸漸成為新耶路撒冷，有神聖生命的新樣，也漸漸成為聖城，有神聖性情的聖別—啓二一2，約壹五11～12，彼後一4。

貳 神不僅藉着基督救贖的血，使我們在地位上成為聖別，在祂法理的救贖裏使我們分別歸祂，也藉着祂自己聖別的性格，在性情上聖化我們，在祂生機的拯救裏用祂自己浸透我們一來十三12，十29，羅六19，22，弗五26，帖前五23～24：

- 一 神在性情上聖化我們的靈、魂、體，乃是神聖的『子化』我們，使我們成為神的眾子，叫我們在生命和性情上，但不在神格上，像祂一樣，好使我們能作神的彰顯—弗一4～5，來二10～11。
- 二 神聖化我們，就是在我們靈、魂、體的素質裏變化我們，使我們在性質上全然像祂；如此，祂就保守我們的靈、魂、體全然完全—帖前五23：
 - 1 在量一面，神要全然聖別我們；在質一面，神要保守我們得以完全，就是要保守我們的靈、魂、體得以完美。
 - 2 雖然神保守我們，但我們必須負起責任，採取主動，與神的運行合作，藉着使我們的靈、魂、體被聖靈浸透而蒙保守—12～24節。
- 三 我們要與神合作，在聖別中保守我們的靈，就必須藉着運用我們的靈，以保守我們的靈是活的：
 - 1 我們保守我們的靈，就必須運用我們的靈與神交通，以保守我們的靈是活的；我們若不這樣運用我們的靈，就把我們的靈留在死沉的光景裏：
 - a 喜樂、禱告、謝恩就是運用我們的靈；要保守我們的靈，首先必須運用我們的靈，保守我們的靈是活的，並將我們的靈從死亡中拉出來—16～18節。
 - b 我們需要與聖別的神合作，使我們從靈裏死沉的光景分別出來—參民六6～8，林後五4。
 - c 我們必須在我們的靈裏、用我們的靈，敬拜神，事奉神，並與神交通；我們所是的一切，所有的一切，和所作的一切，都必須在我們的靈裏—約四24，羅一9，腓二1。
 - 2 我們保守我們的靈，就需要保守我們的靈脫離一切的玷污和污染—林後七1。
 - 3 我們保守我們的靈，就必須操練自己，對神對人都存無虧的良心—徒二四16，羅九1，參八16。
 - 4 我們保守我們的靈，就必須留意我們的靈，將心思置於靈，顧到我們靈裏的安息

一瑪二15~16，羅八6，林後二13。

四 我們要與神合作，在聖別中保守我們的魂，就必須清理我們心理之心的三條主要『動脈』，就是我們魂的各部分—我們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—腓二2，5，一8，二13：

- 1 我們的魂要被聖別，我們的心思就必須被更新，成為基督的心思，（羅十二2，）我們的情感必須被基督的愛摸着並浸透，（弗三17，19，）我們的意志必須被復活的基督征服並注入，（腓二13，參歌四4上，七4上，）並且我們必須用我們的全人來愛主。（可十二30。）
- 2 除去心理之心三條主要動脈阻塞的路，就是向主徹底認罪；我們需要停留在主面前一段時間，求主把我們完全帶進光中；在光中我們被祂暴露時，我們需要承認我們的缺點、失誤、失敗、錯誤、惡行和罪—約壹一5~9：
 - a 我們要清除我們心思動脈的阻塞，就需要承認我們思想裏以及我們思想方式上一切有罪的事物。
 - b 我們要清除我們情感動脈的阻塞，就需要承認我們表達喜樂和憂傷的方式是天然的、甚至是屬肉的，並且我們許多時候恨我們所該愛的，愛我們所該恨的。
 - c 我們要清除我們意志動脈的阻塞，就需要承認我們意志裏背叛的病菌。
 - d 我們若花較多的時間清除心理之心三條主要動脈的阻塞，就會感覺到我們全人活了，並且光景非常健康。

五 我們要與神合作，在聖別中保守我們的身體，就必須把我們的身體獻給祂，使我們能為着召會生活過聖別的生活，實行身體生活，好完成神純全的旨意—羅十二1~2，帖前四4，五18：

- 1 我們墮落的身體，就是肉體，乃是撒但、罪和死這三者的『聚會所』，但藉着基督的救贖，並在作為父、子、靈『聚會所』的我們重生之靈裏，我們的身體乃是基督的肢體和聖靈的殿—羅六6，12，14，七11，24，林前六15，19。
- 2 保守身體就是在我們的身體上榮耀神—20節。
- 3 保守身體就是在我們的身體上顯大基督—腓一20。
- 4 我們要保守身體，就必須不照我們的魂、不照我們的舊人生活；這樣罪的身體就失業，被解雇—羅六6。
- 5 我們要保守身體，就必須不將我們的身體獻給任何有罪的事物，倒要將自己獻給義作奴僕，並獻上我們的肢體作義的兵器—13，18~19，22節，但五23：
 - a 『神的旨意就是要你們聖別，禁戒淫亂；要你們各人曉得，怎樣用聖別和尊貴，持守自己的器皿』—帖前四3~4。
 - b 不認識神，乃是人放縱私慾邪情的基本原因—5節。
- 6 我們要保守身體，就必須痛擊己身，叫身為奴，以成就我們神聖的目的，就是成為聖城—林前九27，啓二一2。